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威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对朗威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内容

国投证券制作了持续督导培训材料并发送给朗威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学习，并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进行了针对持续督导期间 2025 年度的培训。本次培训重点介绍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与典型违规案例的相关内容，并进行了讲解、讨论。

二、培训人员

国投证券对朗威股份安排的持续督导小组选派具有证券、法律、财务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责任心强的业务骨干，对公司培训对象进行了系统、细致的培训工作。培训人员主要包括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卢志阳、督导专员单凯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要求，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包括朗威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三、培训成果

通过此次培训授课，朗威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创业板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

述对象增强了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了作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在募集资金使用规范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此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朗威股份总体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袁弢

卢志阳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